

证券代码：870375

证券简称：申发轴瓦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浙江申发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146293184N
承诺主体名称	许国林、许铁锋
承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无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2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它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届满日

二、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许国林、许铁锋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为充分保障回购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许国林、许铁锋由其个人或指定的第三方承诺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 1、 回购相对人：许飞军、齐拓邈、朱建新、郦瑜岗、朱宇岳、齐巨明、陈军伟。
- 2、 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至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书面申请材料包括：异议股东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签字或盖章，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异议股东取得所持股份的所有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或其他证明文件、异议股东签字或盖章的《回购股份申请书》。

若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间送达其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由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3、 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回购对象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其所持有的股票数量为上限；回购价格为回购对象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
- 4、 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5、 承诺内容自本承诺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实际控制人许国林、许铁锋出具的承诺书。

浙江申发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9-022

2019年11月12日